

社会史研究的新视角

——评《晋祠稻米——农业技术与乡村社会变迁研究》

20世纪80年代,社会史作为一种新的史学研究范式方兴未艾,其主流表达方式包括“社会结构”“社会生活”“社会功能”等,包含了人口、婚姻、家庭、社区等诸多方面的内容。得益于这些多样性的表达方式和多元化的内容,社会史研究范式也迎来了日新月异的变化。基于此,技术对于社会历史发展的研究开始进入学者的研究视野,尤其是针对近现代农村社会的研究。对“技术”变革采取微观视角可窥探到区域社会的空间特点、农民的生计、农村的社会变化等,更重要的是提供一个从底层视角直面国家政治在农村实践过程的模式。在社会史研究中,技术与社会发展的研究大都包含在社会生活之中,不易被察觉。山西大学苏泽龙撰著的《晋祠稻米——农业技术与乡村社会变迁研究》(商务印书馆,2018年7月版)(以下简称《晋祠稻米》)一书,通过对水稻种植技术研究来展现乡村社会纷繁复杂的变迁历程,这一研究视域将技术发展对社会发展的影响提到了社会史研究的显性层面。

在中国传统社会,农业技术主要脱胎于祖祖辈辈留下来的生产经验,“靠山吃山、靠水吃水”。因此,传统的农业技术模式不但是农民社会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还反映了不同地区农业社会的特点。《晋祠稻米》一书采用长时段的视角,通过对晋水“水”环境和水质特点的分析,研究了晋祠水稻的种植技术。远在三千多年前,晋水就开始用于农田灌溉,丰饶的晋水为当地农作物种植提供了便利条件。晋水作为一方农作物的主要水源,其灌溉优势得天独厚,在灌溉的诸多农作物中以水稻最为驰名,优越的水资源成为当地传统稻作技术的核心。在长期的劳动生产实践中,晋水流域的农业形成了一套依“水”而定的传统水稻耕作制度。通过对稻田灌溉水量的调节,来满足水稻不同生长阶段对水分的需要,同时达到调节水稻长相、肥料供给和防治虫害的目的。这些实践中总结的生产经验,蕴含了劳动人民丰富的劳作智慧。晋水流域世代“依水而作”的稻作生产历史,也因此生成并衍化出带有稻作文化特征的社会空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着力进行农业技术推广工作,晋祠水稻生产实现了由传统“依水而作”到“技术种田”方式的转变。随着新农业技术在稻田里的推广和实施,晋水乡村社会也逐渐被纳入到国家现代化进程当中。围绕传统技术的改造和新农业技术的推广,晋水乡村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信仰乃至农民的生活、行为、思想都随之发生了重大变化。

《晋祠稻米》一书运用微观视角对本区域的农业技术与乡村社会进行研究,通过对这一问题的探讨体现出区域社会史研究的特征。20世纪90年代,区域社会史从宗族、村落等基本区域概念的研究入手逐渐扩展至社区、地方社会、国家民众等方面,这些“以小见大”的区域研究方式凸显出社会史研究独特的领域。晋祠水稻作为本书进行社会史研究的对象,旨在通过探求农业种植技术的变化来展示我国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的历程。学界关于传统向现代的变迁研究主要集中在制度、经济等层面,而“技术与乡村社会建构”方面的研究迄今鲜有涉及,尤其是在集体化乡村社会研究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为农业技术的变革提供了新的制度环境。农业合作化实现了农村土地集体所有转变之后,一家一户的传统农业耕作方式已不再适用于集体生产,要使农民在一种新型组织制度下从事生产,首先需要有利的技术保障,劳动互助合作与新技术结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政府发展农业的一项重要工作,政府并以此为基础推动农村社会变化。《晋祠稻米》通过对水稻种植技术变革的研究不仅探讨了现代生产要素介入农业生产的过程,而且进一步探

讨了技术对集体化时期农村社会的作用与影响。晋祠水稻生产的种子、肥料、农具、种植方法等生产环节的精耕细作、农业机械的运用改变了农民以往“一亩二分地”狭小的劳动空间,并将农民紧紧地吸附于“大”集体中,集体概念涵盖了农民生产与生活的方方面面,形成“一大二公”的社会文化价值观,突显出集体化时期农村社会的特点。

《晋祠稻米》一书以村庄资料、档案为基础,对晋水流域农业技术与乡村社会建构路径进行探讨是本书的又一特色。记载当地历史的《晋祠志》《晋水志》《晋祠水利志》《晋祠碑刻》以及历代名人在晋祠唱颂的诗歌等地方文献资料,都具备极其重要的学术价值。作者对村庄档案长达十年的收集与整理工作成为本书研究的一个重要基础,这部分资料包括农业技术档案、农田基本建设档案、农业生产管理档案、副业发展档案、村民收益记录等。乡村档案资料不但真实地记录了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在农村贯彻落实的具体情况,同时还再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各村农业科技实践、农业生产发展、乡村权力变化、社会变迁、农民生活演变等状况。作者对这些重要的原始记录进行详尽地描述和分析,给我们了解集体化时期的晋水流域带来了更全面直观的认识。本书在对乡村档案收集与运用的基础上,还加强了口述资料的收集工作。在田野调查中,对档案资料所提到的村庄的当事人进行了访谈,对当事人的访谈研究再现了丰富而鲜活的历史细节,也是文字资料空白的补阙。另外,口述资料与档案资料相互印证,为研究提供了“求真去伪”的可能性。

作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农村社会变迁的一项研究,本书不但着眼于乡村档案资料,还特别运用了宏观、中观性的制度、政策、地方文献等资料,这些资料包括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从互助组至十一届三中全会前集体化时期国家有关农村政策的文献汇编、选编、工作指示、决议、工作条例等文献资料,主要有《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建国以来农业合作化史料汇编》《1949—195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农村经济体制卷》《1953—1957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档案资料选编·农业卷》等。这批资料中的大量档案反映了1949年至1980年前农业合作化、人民公社时期农业生产技术与农村集体化政策制定的过程。地方性的农村合作化史料主要有《山西农业合作史综述卷》《山西农业合作史经营管理卷》《山西农业合作史典型调查卷》《太原市农业合作史》等文献,这些资料记载了山西农村从互助组到人民公社时期的农业生产、劳动互助形式、农业互助组织的情况。

《晋祠稻米》一书借鉴运用社会学、人类学、经济学等相关学科方法,尝试用个案研究来探讨作为概念的“技术”与乡村社会变迁的问题,所以本书在结论部分从“技术”与农村社会变迁的角度出发对中国农村社会的变革历程进行了总结。在中国传统农业社会中,家庭是最主要的生产与消费单位,小农经济的主要目的是满足“自给自足”的消费方式。农业生产技术的变革与生产—消费方式是在同一个系统中发生关系的,所以说,技术变革也是为了满足“自给自足”的需求,此需求一旦得到满足,技术发展便缓慢或停滞了。要改变这一状况,重点在于为农民提供新技术的同时,必须为农民提供有利于实施新技术的社会环境。从20世纪50年代互助合作运动开始,中国农村历经了初级农业社、高级农业社、人民公社的道路,农业技术变革也由最初的推广新式农具、良种改造、化肥应用发展到农业机械化,这种变革不但提高了农民的劳动效率、促进了农业增产丰收,而且使许多农村走上了非农化的道路。值得关注的是,在国家发展农业技术的同时,新技术推广对乡村社会人口、家庭、婚姻、生活、文化信仰乃至农民的行为、思想都产生了重大影响。因此,“技术”成为农村社会变化的一个重要途径,而从社会史研究的视角来讲,《晋祠稻米》一书为理解“技术”对区域社会变迁的影响提供了一个新的思路。

(本文作者:王瑞芳,中国社会科学院当代中国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国史系博士生导师)